

# 大渡口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文件

渡爱卫会〔2021〕1号

---

## 大渡口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加强“两会”、春节期间爱国卫生工 作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有关单位：

我区“两会”召开在即，春节临近，人员流动加大，交易流通增多，易造成环境卫生脏乱差等问题，传染病传播风险加大。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卫生和疫情防控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和全市《2021年元旦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现就加强大渡口区“两会”、春节期间爱国卫生运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发挥爱国卫生运动群防群控平台作用

区卫生健康委要充分发挥好爱国卫生运动群防群控平台作用，将爱国卫生运动与常态化防控、《重庆市民健康公约》推广

相结合，与环境卫生整治、无烟环境建设相促进，抓整治、优环境，抓设施、强基础，抓习惯、促健康，全方位多层次推进爱国卫生运动，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提升群众健康素养。

## 二、持续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

（一）持续做实做好爱国卫生“六大”行动。继续按照《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扎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渝肺炎组办发〔2020〕58号）要求，不断强化企事业单位工作环境、社区乡村环境、市场环境、家庭环境、其他重点场所环境整治。

（二）加强农贸市场及周边环境卫生整治。加强地面、摊位等清洁消毒；加强垃圾的卫生管理，做到“日产日清”；加强室内空气流通。

（三）加强餐饮场所及周边环境卫生整治。及时清理垃圾；确保有效通风换气；公用卫生间保证供水设施正常工作。

（四）加强进出口物流场所环境卫生整治。加强运输工具、装卸容器、设备的清洁消毒；做好港站、货场、仓库等储存场所、分拣转运场所清洁消毒和通风换气；加强零售柜台的环境卫生整治和消毒；加强物资转运、邮政快递等环节的消杀。

（五）加强医疗机构环境卫生整治。加强医疗废物的管理；加强对重点部门（发热门诊、急诊、隔离病房等）环境的清洁消毒。

（六）加强学校环境卫生整治。加强教室、宿舍、运动场所和图书馆等重点区域通风换气；增加对教室、宿舍、食堂等场所地面和水龙头、灯开关、门把手、楼梯扶手、健身器材等高频接触物体表面的清洁消毒频次。

（七）加强农村环境卫生治理。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即将开始的“五清理一深化”专项行动，积极开展农村爱国卫生运动，组织农民群众定期开展卫生大扫除，突出清理死角盲区。大力推进卫生镇、卫生村创建，建设一批市级健康示范村镇。

### **三、全面做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一）开展鼠、蚊孳生地清理。组织发动单位、小区、家庭，开展以鼠、蚊孳生地清理为主的病媒生物防制活动，重点整治背街小巷、卫生死角、城乡结合部、农贸市场、“五小店”、公共厕所、垃圾收集转运站、绿化带、天台花园、建筑工地等场所。洪涝受灾区域要加强蚊、蝇、鼠、蚤等病媒生物的消杀。

（二）开展灭蚊活动。坚持动员群众和组织专业队伍灭杀相结合，开展越冬蚊虫防制。动员群众开展环境治理，通过翻盆倒罐、清除各类容器积水，减少越冬蚊数量，组织专业队伍开展成蚊集中灭杀，有效预防登革热、寨卡病毒等蚊媒传染病传播流行。

### **四、广泛开展健康知识宣传**

（一）推广《重庆市民健康公约》。加强《重庆市民健康公约》宣传，将疫情防控中的良好卫生习惯固化下来，提升公众健康素养。

（二）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大力倡导坚持“一米线”、保持手卫生、规范佩戴口罩、强调咳嗽礼仪、减少公共场合聚集等措施，防范流感、新冠肺炎等呼吸道传染病传播，强化广大市民个人防护意识和能力，固化良好卫生习惯，提升健康素养。

（三）加强无烟环境建设。强化控烟宣传倡导，深化我区党政机关、无烟环境建设。

## **五、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常态化责任分工**

区卫生健康委要加强统筹协调，组织相关职能部门，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会同区委宣传部做好宣传和健康教育；区教委负责抓好学校的环境卫生整治和健康教育工作；区住房城乡建设委负责督促落实物业小区、建筑工地、拆迁工地等环境整治和消毒工作；区城市管理局负责做好垃圾转运及无害化处理、废弃一次性口罩的集中收集与处置，以及公厕、垃圾场站和转运车辆清洁与消毒工作；区交通局负责落实好车站、码头、火车站等场站内和交通工具内的环境整治和消毒工作；区农业农村委负责做好农村地区环境卫生整治；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负责督促冻库、商场、宾馆酒店、餐饮行业、农贸市场等落实环境整治和消毒工作；区文化旅游委负责旅游景区、星级宾馆酒店的环境卫生整治和消毒工作；区卫生健康委负责医疗单位环境卫生整治、病媒生物防制、健康教育、无烟环境建设工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及所属国企集团负责督促所属企业做好环境整治和消毒工作；其他单位结合行业实际情况有序开展相关工作。

## 六、深入强化疫情防控宣传

在爱国卫生运动宣传中，突出疫情防控宣传，有针对性的做好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的疫情防控宣传。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在开展线上防控科普的同时，加强线下科普宣传，开展防疫宣传“进冻库”“进车站”“进码头”“进商场”“进农贸市场”行动，进一步加强冻库、车站、码头、商场、农贸市场、学校、医院等重点场所以及其他人群密集处的宣传力度，同时强化乡镇、村社政务服务中心和城市社区的疫情防控宣传提醒。各镇街、部门及相关单位要在醒目处张贴标语、海报，发放宣传页、宣传手册等宣传资料，强化疫情防控核心信息的提示，提高群众健康意识和防护意识。

## 七、科学加强组织实施

各镇街、部门及相关单位要深刻认识爱国卫生运动对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的重要作用，结合我区实际和我区“两会”、春节期间爱国卫生运动工作要求，明确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做好整体部署和工作安排，制定行动方案，协调相关成员部门，加强日常督导检查，及时督促整改，确保工作成效。

各单位要将工作推进过程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报送区卫生健康委。联系人：廖静园；联系电话：68953702；电子邮箱：19083709@qq.com。

大渡口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